

# 司法改革基金會實習資訊

■公司名稱：司法改革基金會

■實習地點：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90 巷 3 號 7 樓

■連絡電話：02-25231178

■實習注意事項：

1.實習對象：大三、大四學生。

2.財金法律學系實習時間需 108 小時；法律學系實習時間需 72 小時。

(法律系 111 年入學學生為 108 小時)

3.若有實習意願請於以下時間前將履歷交給系秘書：

I. 暑假實習(6-9 月):於 5/1 前提出申請，5/5 前會通知是否申請成功。

II. 學期間實習(9-1 月):於 7/1 前提出申請，7/5 前會通知是否申請成功。

III. 寒假實習(1-2 月): 於 12/1 前提出申請，12/5 前會通知是否申請成功。

IV. 學期間實習(2-6 月):於 1/1 前提出申請，1/5 前會通知是否申請成功。

若沒申請成功，請依系上實習申請時間規定，完成其它實習機構申請(表單)。

4.若經實習單位確認實習，請記得事先填寫系網實習專區【實習電子表單】，以利實習前之相關實習保險事宜。

5.實習單位若安排面試，請同學著正裝，或整齊之服裝應試。

6.實習完畢後，請同學們至系網實習專區將實習相關表件上傳後，於

選課當學期將評分表及時數表備妥送至系辦。